

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(一)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- (二)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3 月 9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。
- (三)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- (四)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共 1 项，为《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议案》。

受疫情反复的影响，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工作有关中介机构的工作人员出行普遍受到不同程度的限制，其中由于香港地区疫情集中暴发，直接导致中介机构工作人员无法进驻现场开展相关工作。同时公司也为了保证驻港员工的身心健康，要求相关人员全部实行居家办公。鉴于前述原因，公司未能按期完成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13391 号）的回复工作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等诸多因素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，经公司审慎研究，并与发行对象、中介机构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。

经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。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也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为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关联董事易仁涛、杨秋雁、孙琳、李力、刘婷婷回避了上述表决。

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公司关于终止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并撤回相关申请文件的公告将同日刊登于

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当代明诚文化体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3月17日